

重要提示

閣下如對本文件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徵求獨立專業意見。



Budweiser Brewing Company APAC Limited

百威亞太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編纂]

- [編纂]的[編纂]數目：[編纂]股股份（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 [編纂]數目：[編纂]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 [編纂]數目：[編纂]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並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 最高[編纂]：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須在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 面值：每股股份**0.00001**美元
- 股份代號：[編纂]

聯席保薦人

J.P.Morgan

Morgan Stanley
摩根士丹利

[編纂]及[編纂]

[編纂]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連同「附錄六一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所述文件，已按照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預期[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本公司將於[編纂]協定[編纂]。預期[編纂]為[編纂]或前後，且無論如何不遲於[編纂]。除另有公佈外，[編纂]將不高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及預期不低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

倘[編纂]上午八時正前發生若干事件，[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可終止[編纂]根據[編纂][編纂]及促使他人[編纂][編纂]的責任。有關理據載於本文件「[編纂]」一節。

[編纂]未曾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亦不可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轉讓，惟[編纂]可(a)根據第144A條或獲豁免美國證券法註冊規定或透過毋須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的交易僅向合資格機構買家及(b)根據S規例在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提呈發售、出售或交付。

有意投資者在決定投資前應細閱本文件所載全部資料（包括「風險因素」所載的風險因素）。倘[編纂]上午八時正前出現若干理據，[編纂]（代表[編纂]）可終止[編纂]根據[編纂]的責任。有關理據載於「[編纂]」一節。

[編纂]